

联系人：杨晓
电话：15282375671
传真：
核查组长联系方式：
姓名：王煦
手机：15950028368

万泰认证

温室气体核查报告

特别说明：

- 1、万泰认证受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下文称“委托方”）委托，对该公司（下文称“责任方”）提供的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温室气体报告中宣称的直接、能源间接和间接温室气体排放，排放减量和/或移除增量按照ISO 14064-3:2019的要求进行核查。
- 2、责任方对其组织的温室气体信息系统、温室气体记录和报告程序的开发与维护、温室气体信息的确定和计算、以及报告的排放量负责。
- 3、万泰认证的责任是对责任方提供的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温室气体声明表达独立的温室气体核查意见。
- 4、万泰认证遵照ISO 14064-3:2019的原则对责任方提供的温室气体声明是否符合ISO 14064-1:2018的原则进行独立第三方核查，此次核查依据万泰认证和委托方商定的保证等级、核查范围、目的和准则实施。
- 5、万泰认证的核查方法基于风险分析，策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便获得要合理保证温室气体声明是公正客观的陈述所必需的信息、解释和证据。
- 6、如委托方对本核查报告内容有异议，请书面反馈给WIT总部。
- 7、本核查报告与万泰认证出具的《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声明》同时使用。

保密声明：

核查组全体成员对本次核查工作中接触到的贵方所有信息负有保密责任，除向WIT总部和合同约定的目标用户外，未经贵方许可，不向第三方透露。

发放范围：

本报告经WIT总部批准后，发放给委托方。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核查组长/日期： 王煦 2021.11.02

一、基本情况

- 1、组织名称：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
- 2、组织地址(包括所有核查覆盖的分支机构地址):
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产业大道北 3 号
- 3、组织代表：朱卫华
- 4、组织边界确定方法：运行控制 财务控制 股权比例
- 5、核查范围：
 - 1) 组织边界：位于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产业大道北 3 号的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运行控制范围内与 CO₂ 排放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所涉及的区域：光纤车间、光缆车间、导线车间、配电房、仓库、办公楼、食堂。
 - 2) 组织的基础设施、光纤、光缆、导线、铝杆的制造所涉及的温室气体排放。
 - 3) GHG 源：链式时效炉、圆形倾动保温炉（天然气）、公务车（汽油）、叉车（柴油）、灭火器（CO₂）、空调冷媒（R134A、R410A、R22、R32）、外购电力。
 - 4) GHG 类型：CO₂、CH₄、NO₂、SF₆、HFCs、PFCs、NF₃
 - 5) 核查期间：2020.01.01-2020.12.31
- 6、本次核查是否涉及分现场：否； 是
- 7、核查依据：ISO14064-1:2018 标准；GHG 信息管理文件；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目标用户要求。
- 8、保证等级：合理保证等级 有限保证等级
- 9、实质性偏差：5%
- 10、核查目的：通过评审客观证据确定组织宣称的温室气体排放是否属实，报告的温室气体数据和信息是否具有相关性、完整性、准确性、一致性和透明性，是否存在实质性偏差。

二、核查情况综述

- 1、核查组：
核查组长/核查员 王煦
- 2、核查日期：文件审核 2021.10.26
第二阶段 2021.10.30-11.02 现场核查人天数：4
- 3、温室气体排放量汇总：

年度	范畴类别	温室气体种类	排放量 (tCO ₂ e)
2020 年	范畴 1	CO ₂	4235.15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	CH ₄	2.40	
		N ₂ O	3.54	
		HFCs	75.33	
		合计	4316.42	
	范畴 2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CO ₂	12774.35	
		合计	12774.35	
	范畴 3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CO ₂	原料、产品运输过程、员工上下班或出差的相关排放暂无法统计，故本次未核算	
	总计			17090.77

4、排放源及抽样情况

类别	子类别	排放源	设施/活动	证据及抽样比例	
范畴 1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	固定燃烧排放	天然气	链式时效炉、圆形倾动保温炉	发票，100%检查	
	移动燃烧排放	汽油	公务车	发票，100%检查	
		柴油	叉车	发票，100%检查	
	制程排放	无			
	逸散排放	CO ₂ 灭火器	CO ₂ 灭火器	CO ₂ 灭火器	CO ₂ 灭火器加注发票，100%检查
		冷媒 R134a	冰箱	冰箱	数据现场统计。
		冷媒 R22	空调	空调	数据现场统计。
		冷媒 R32	空调	空调	数据现场统计。
范畴 2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外购电力	电力	向华中电网购电(生产/食堂/办公)	核查联、电费发票，100%检查	
	外购蒸汽	无			
范畴 3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原料、产品运输过程、员工上下班或出差的相关排放统计比较困难，故本次未核算			

承认
审批
(1)

三、核查组对组织温室气体管理的评价

对温室气体管理的核查评价意见，评价基于以下方面(包括观察到的重要事项正、反两方面的总结):

1. 温室气体信息管理体系评价

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按温室气体信息管理体系要求，成立了“ISO14064-1 温室气体管理小组”，由总经理担任组长，对温室气体信息管理体系的建立、温室气体的量化和报告、温室气体核查等全过程提供了充分的资源支持，相关部门的人员在温室气体量化和报告、核查等过程中都遵守了文件的要求，保证了数据和信息的准确性。

2. 温室气体数据和信息评价

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各种排放源的数据和信息情况如下：

- 1) 生产用天然气、公务用车用汽油、叉车用柴油、外购电力等排放源均有请购单、加油记录、发票、核查联等完整的原始数据来源。
- 2) 二氧化碳灭火器的活动数据来自 2020 年二氧化碳灭火器加注发票数据。
- 3) 冷媒 R134a、R22、R32、R410（分体式空调、冰箱）的逸散量按填充量的 3%年度损耗计算，填充量活动数据来自统计。

所有排放源的数据均有据可查，在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偏差和不确定性，我们认为该公司对排放源数据和信息的处理符合相关性、一致性、完整性、准确性、透明性的要求。

3. 核查准则符合性评价

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对温室气体量化、监测和报告采用的方法学遵循省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ISO 14064-1、2006 年 IPCC 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IPCC) 第一工作组第五次评估报告“自然科学基础”(The Physical Science Basis) (2013)、温室气体议定书等标准，符合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和透明性原则。同时，该公司与 GHG 排放有关人员了解，对 GHG 标准基本了解，内部的资源配置、数据和信息管理能够满足核查准则的要求，达到合理保证等级要求。

4. 组织温室气体声明评价

四川天府江东科技有限公司的温室气体声明包含在温室气体报告书中，该公司主要排放源的数据和信息均有充分的佐证资料，不存在实质性偏差，温室气体声明达到合理保证等级。

5. 现场核查中发现不符合项 0 项，具体如下：

证有效
专用章

1) 无

6. NCR 纠正措施有效性:

无 NCR;

有 NCR, 验证有效;

有 NCR, 纠正不充分, 签发新不符合项报告。

四、核查组核查结论

<p><u>ISO14064-1:2018</u> 年度核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受核查方的 GHG 报告和声明实质性的正确, 并且公正地表达了 GHG 数据和信息, 达到了合理保证等级。</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证据表明受核查方的 GHG 声明实质性正确, GHG 报告和声明未根据有关 GHG 量化、监测和报告的国际标准或有关国家标准或通行做法编制。</p>
--	--

WIT 批准意见:

核查组提交的核查报告及相关文件准确、完整、清晰, 同意核查组的核查结论;

核查组提交的核查报告及相关文件存在下述问题, 不同意核查组的核查结论:

批准人/日期:

李淑娟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核报告2021年12月9日
(1)

(WIT 盖章)